

中国工程硕士考试大事记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30/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5_B7_A5_E7_c77_430365.htm 1984年 1984年11月12

日14日，教育部研究生司在西安交通大学召开座谈会，会议主要针对当时研究生培养类型单一，研究生教育不能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需要等问题进行了研讨。教育部研究生司吴镇柔处长主持了座谈会。参加会议的有清华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北京科技大学等11所高等院校的代表。会上根据大家意见提出了《关于培养工程类型硕士研究生的建议》

。1984年12月31日，教育部转发了这一建议。1985年 1985年7月3日，教育部研究生司司长吴本厦同志在华北地区工科院校研究生工作会议上，就工程型硕士研究生的培养问题作了讲话。教育部批准北京科技大学等24所高校在1985年对有实践经验的优秀在职人员组织单独入学考试、择优录取和开始进行培养工程类型硕士生的试点工作。1986年 1986年10月22日，教育部研究生司司长吴本厦、副司长梁桂芝及各职能处处长参加了北京科技大学召开的34家企业领导座谈会，研讨“培养工程类型硕士研究生的必要性及工程类型硕士生的招生、培养办法”，梁副司长就培养工程类型硕士生的意义、必要性及培养工程硕士生的做法等问题发表了讲话。1986年6月，教育部部长何东昌同志在国务院学科评议组会议上，就工程类型硕士生的培养目标、课程结构、外语教学等问题发表了重要讲话。1986年11月，在长沙国防科技大学召开第三届全国工科高等学校研究生院工作研讨会。中心议题是“研究生教育如何进一步为国民经济服务”。提出今后工科院校

要把为工矿企业及应用研究单位培养高层次人才作为研究生教育的一项重要任务。一些学校介绍了招收和培养工程类型硕士生的初步经验。会上对工程类型硕士生的招生对象、招生办法、课程设置、论文工作进行了探讨。1987年1987年2月，在教育部研究生司副司长梁桂芝同志主持下，成立“全国工科研究生教育研究组”。参加者有北京科技大学、清华大学、西安交通大学等8所高校研究生院的负责同志及航天工业部教育司的有关负责人。对机械、电子、化工、冶金、航空等七个行业对工科研究生规格和数量的需求情况进行调查，并对美、英、法、西德、苏联等七个国家的工科研究生教育进行比较研究。1989年1989年2月21日，国家教委在北京科技大学召开“高等学校培养工程类型硕士生经验交流会”，参加会议的有高等学校及企业的代表，会议由国家教委研究生司副司长郑守承同志主持。会上北京科技大学、二汽等单位介绍了培养工程类型硕士生的经验，国家教委主任朱开轩及研究生司司长吴本厦同志总结了自1985年以来各单位培养工程类型硕士生的经验，并就工程类型硕士生的发展提出了意见。1989年国家教委批准135所高校对有实践经验的优秀在职人员组织单独入学考试，招收和培养工程类型硕士生。1989年6月23日，国家教育委员会发出了《关于加强培养工程类型工学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1992年1992年8月24—27日，国家教委、国务院学位办公室在大庆市召开由部分高等学校和企业领导参加的会议，会议的内容是：研究工科研究生教育如何面向国民经济主战场，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更好地为生产实际部门服务，研究制定研究课题并落实分工。会议由国务院学位办公室副主任谢桂华同志主持。会上包头钢铁

公司等单位代表发言，交流了培养工程类型硕士生的经验，同时还成立了“工科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小组”。1995年4月24日，在清华大学召开了《工科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组成立（筹备）会议。出席会议的有北京科技大学等9所高校研究生院（部）的负责同志和“工科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小组秘书组”全体成员以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副秘书长林功实教授。会上确定了研究项目名称为：“教育与科学技术及工业建设紧密结合，改革完善工科研究生教育体制的研究”，明确了子课题的研究内容。该项课题不仅是国家教委研究生工作办公室、国务院学位办公室安排的研究项目，又是国家教委科技司的软科学项目，亦是与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工科工作委员会的重点课题。1995年7月20日，在福州大学召开了第二次工科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组会议。会议确定课题研究的重点是对工程硕士学位作为一个独立学位的可行性进行论证。1996年3月27 - 28日，《工科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组在北京科技大学召开了第三次会议，课题组成员单位及研究生院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国务院学位办公室主任赵沁平、副主任谢桂华同志到会作了指导，国务院学位办公室工科处处长梁国雄同志主持会议，会议主要围绕“设置工程硕士学位必要性及可行性”问题进行了讨论，并对工程硕士学位的性质、培养目标、类型特征、招生、培养、管理、学位授予及试点推行等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1996年5月28日，国家教育委员会发出《关于在部分高等学校试点按工程领域培养工程硕士的通知》。1996年11月25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发出《关于同意开展在职攻读工程硕士学位试点工作的通知》。同意在冶金

、航空、兵器等行业开展试点工作。当年全国有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等9所高等学校开始进行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收工作。1997年1月14 - 17日，《全国工科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组（原名为《工科研究生教育改革研究》课题组）在广东肇庆召开第四次（扩大）会议。会议由国务院学位办工科处处长梁国雄同志主持，参加会议的有来自全国十九所高校的33位代表。会议讨论形成了《关于设置工程硕士学位的报告》及其说明和《关于制定工程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谢桂华副主任在会上作了《工科研究生教育要全面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需要》的讲话。1997年4月24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设置方案》，决定在我国设置工程硕士专业学位。1997年10月11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国家教育委员会发出关于实施《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设置方案》的通知。1997年11月20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发出《关于批准部分高等学校开展工程硕士培养工作的通知》，批准部分高等学校开展工程硕士培养工作，并行使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当年全国有9所高校招收工程硕士1500多名。1998年12月17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发出《关于成立全国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通知》。1998年全国有54所高校共招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4000多名。1999年1月13日，全国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成立暨第一次会议召开。会上教育部副部长周远清作了题为《把握方向保证质量 做好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工作》的讲话。1999年1月20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研究生工作办公室发出关于转发《关于制

订在职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的通知。1999年全国71所高校共招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8000多名。1999年清华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and 北京科技大学各有数十名工程硕士研究生完成学业，经批准获得工程硕士专业学位。1999年6月~9月，全国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组织了6个专家调研小组，分别对6大区的51所高等学校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情况进行调研，并提出了《全国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情况调研报告》。1999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批准新增列31所高等学校从2000年开始开展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行使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至此，全国有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的高等学校达到102所，共设工程领域34个。2000年将招收工程硕士研究生13000多名。2000年至2003，报考人数五万左右。2003-2006报考人数每年接近十万，招生院校达到了205所，专业包括了原来的外，另有农业推广硕士，兽医硕士，教育硕士等，统称在职硕士考试，统一参加国家的考试。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